

Date of Sermon: 2015年 八月9日

被召的人多, 選上的人少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路加福音24:25-26節:「²⁵耶穌對他們說:『無知的人哪, 先知所說的一切話, 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²⁶基督這樣受害, 又進入他的榮耀, 豈不是應當的麼?』」

馬太福音20:16節:「這樣, 那在後的將要在前, 在前的將要在後了。[有古卷在此有, 因為被召的人多, 選上的人少]。』(當讀馬太福音19:27-20:16)

上週回顧

上週題到, 頌讀舊約聖經若不以基督為中心, 則生成如掃羅般的人, 他明明知道「不可殺人」之理, 也知道「凡殺人的難免受審判」, 但他心中還是欣喜司提反的被殺。然, 當重生的保羅以基督為中心來頌讀舊約後, 看到先知為基督作的見證是「基督必須受害, 又進入他的榮耀」, 他心中便充滿上帝的愛, 即說:「**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, 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**」(羅5:8) 今日教會遍處講「神是愛」卻不傳講基督的死與復活, 那講不過是句口頭禪, 是教會的招牌語而已。

信仰的實踐唯在面對他人時

有人聽到這樣的信息總不以為意, 以為自己不可能殺人, 也不可能是恨弟兄的人。真是如此嗎? 保羅遇到司提反才看到自己真實的屬靈情況是只有恨, 沒有愛; 該隱有了亞伯才顯出自己的行為是惡的, 他實在沒有愛弟兄的心(參約一3:11-12)。試煉未有之前, 人人皆認為自己是屬靈的, 唯在與人面對面的遭逢上才看到自己屬靈的實況為何。

兩種無知的狀態

上週亦題到, 人必須意識到某事某物的存在, 並有意願得著該事該物, 他才可能擁有該事該物。由於革流巴根本否定基督的復活, 故他絕不可能擁有基督復活的真理, 這就是不信者無知的寫照。第二種無知之人的特徵是, 他雖知某事某物的存在是個事實, 但他的心卻無意願去擁有之, 這樣的人也與該事物無關。

第三種無知的狀態: 不忠於主道之人的心智是瞎眼盲目的

第三種無知的狀態則發生在不忠於主道之人身上。這等人的特徵是, 即便屬天的事顯明在他的面前, 他還是不明白, 無法掌握之。這等不忠於主道之人的理智因失去了靈明, 他的心智就是瞎眼盲目, 他的心是剛硬的, 他是硬著頸項之人。保羅稱所有哲學家都是無知的(參羅1:22)

猶記剛信主時, 極為渴慕學習基督真理, 故特別注意基督徒說的話。有一次, 某位基督徒知我剛信主, 便說聖經不是那麼好懂。她舉自己的例子, 她想了約翰福音第一章第一節十餘年, 還是不懂該節真正的意義。我當時聽了甚感驚訝, 她居然處在這樣無知的情況達十餘年之久而不以為意, 況且她的丈夫是教會領袖。

我們當記住彼得的話,「**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, 就要常作準備, 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**」(彼前3:15)。如果我們如上述這位基督徒一樣, 又如何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? 如果你是一個不忠於主道的人, 即便你有很強的能力治理教會或管理世界, 你必然顯出無知且遲鈍。你

若可以分辨人寫作的好壞而得地上的聲望，但卻無法分辨天上的事，無法看到自己是無知和遲鈍的，你在地上的聲望又如何？

基督不喜悅他的百姓是無知的，基督表達他對此的不喜悅，便說：「**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**」。

馬太福音第22章的「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」

基督說了兩次「**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**」，一次是在馬太福音第20章，另一次在馬太福音第22章。請注意，這兩次都是在受難週說的。上週我以馬太福音第22章為本指出，蒙召者(也就是那些知道基督復活真理的人)雖知自己不配蒙召，卻依然讓自己處在貧窮，殘廢，癱腿，瞎眼的狀態，無心無意地將自己脫離這樣的狀態，他們不預備自己穿上禮服，好赴主的筵席。這等人雖被召，但卻沒有被選上。

穿禮服

一位貧窮位卑者即便得賜尊貴禮服，他不可能很快就自在地穿上它，因為他內裏的性情依舊是位卑貧窮；因著他不習慣自己的新身份，他在穿與不敢穿之間是個掙扎。

上帝有上帝的道，基督徒雖已信主，但還是有自己的道。舉例來說，上帝所言的祂自己，與我們所言的上帝是不同的；上帝所言的世界與我們所言的是不同的。譬如，上帝說祂是獨一上帝，我們卻常以為上帝的獨一是指數量上的唯一。我們所言基於我們自己的道，所言的內容與判斷就反應出我們到底是怎樣的一個人。由於我們是完整的個體，故要我們捨自己的道來歸向上帝的道，是何等困難的事，其中經歷的過程就是摔角，是場角力，誠如雅各與主基督摔角一樣。

主在我們身上的得勝必經過一番爭戰，因主是得勝者，他終必得勝，使我們安然穿上禮服，赴他的筵席。請各位注意，主允許我們與他摔角乃是祂給我們莫大的恩典，雅各有這福份，以掃則無。我們看到，雅各摔角過後，即得新名-以色列，以掃沒有這樣的經驗，他出賣長子名份後即得以東之名。後者是上帝所惡的，前者是上帝所愛的(瑪1:2-3a)。

教會服飾

穿禮服一事看似未來見主面時的事，但今天卻可見些端倪。今日，講台服事者的穿著日漸隨便。有些人剛開始時還注重之，但時間一久，就開始隨便起來。有些人以為隨性的穿著可以拉近與聽眾之間的距離，使他們容易聽進講台所講，然如此一來，卻顯出藐視自己所講。若你在重要場合也是這麼隨性的穿，那就是你的一致，但若不是，就表示你藐視教會講台。

馬太福音第20章的「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」

馬太福音第20章乃是接於第19章末之基督教導彼得如何得永生獎賞，基督於第20章所用的比喻即在警誡他們得此獎賞的障礙為何，而「**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**」之語則是這警誡的結語(見太20:16)。

第20章的比喻的主角乃是長時做主工的人的身上，使徒以其一生服事主，故這比喻正符合使徒情景。再者，主人給進園工作的人的工錢是一樣的，表示主賜給每個人的應許，即「**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，姐妹，父親，母親，[有古卷添妻子]，兒女，田地的，必要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**」，都是一致的。

於此，我們當感謝主，不因我們在地上的身份地位而有不同的對待，不同的應許，即凡抓住主的應許，照主的命令行事的人，那應許就是他的。世人因經濟社會地位的不同，渴望的層次便有所不同。譬如，受公務薪的人就不可能奢望買得一台Maserati跑車，但每一個基督徒皆可「**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**」。

獎賞觀

在這比喻中，這位長時做主工之人埋怨著主人的不公，因為他們工作一整天，所得工錢卻與工作片時的人是一樣的。這些人的獎賞觀是多做得多，少做少得，這也是普世之人的獎賞觀。門徒不僅是一群多做事之人，他們還撇下所有的來跟從耶穌的人(太19:27)，這兩相加乘之下，理當得的更多些，更豐些。但請各位想一想，若以這樣的心態來做主工，這人必成為算計之人，必是自私之人。自私是基督教的大敵，唐牧師警惕他的教會，做事若為己而做，為錢而做，為討好人而做，那人終將失敗。

勤力做主工的人皆知做主工的費心費力費時，且常常得不著該得的，甚至有些主的僕人終其一生可能看不到他們工作的果效。基督責備猶太人，說：「耶路撒冷阿，耶路撒冷阿，你常殺害先知，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裏來的人」(太23:37)，這些上帝先知地勤力看不到一個人歸回上帝。若這些被殺害的先知的獎賞觀與世人一樣，心思行為與世人相同，那麼他們做主工的動力必因未得而懈怠，甚至晚年生起貪婪之心，藉口他為主勞苦一生，取他當得的，但卻不是主給他的。

超凡價值的基督十架的基督

當基督徒有這等心態時，他已經不清楚身為長子意義為何，甚至連世上長子都不如，因為他們常是任勞任怨。我們當知道，我們再多的勤快，再熱心的服事，均無法與基督十架的價值等量齊觀。我們手中的服事與耳中聽得的道而蒙的恩，也是無法相比的。當真道之光射入你黑暗的靈魂，使你出黑暗，入光明，你這信者的靈魂籠罩在基督救贖的光中，因此有能力能分辨天上事，使你的心願意擁抱耶穌基督和他賜的福份，你當獻何物得報此恩？沒有。

請注意，基督徒做出了長子該做的，其他基督徒必蒙其福，但後者不可因此食髓知味，不盡自己身為長子該盡的本份。這樣的基督徒不要以為自己是在西初(收工前一小時)進園工作的人，他們反倒要聽基督的另一句話，「凡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，也要奪過來」(太25:29)。

彼得須花其一生工夫來學習這功課

請問各位，彼得聽了馬太福音第19章末的教導，又聽了第20章首的加強版的訓誨，他是否明白耶穌所說？不。約翰福音第21章記了一段耶穌未升天前與彼得的對話(參約21:18-22)。當基督預言彼得的未來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，你年少的時候，自己束上帶子，隨意往來；但年老的時候，你要伸出手來，別人要把你束上，帶你到不願意去的地方。」約翰記，當彼得聽了這話，轉過身看到約翰時，就問耶穌說：「主阿，這人將來如何？」親愛的弟兄姐妹，彼得這問豈不與已初(早上九時)即已進園工作的人的心態是一樣的？然，彼得著實地聽進了主對他的教導，「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你跟從我罷！」彼得學習一生，至終坦然地以死來榮耀上帝。